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:3898)

適用於二零零七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回條

致:株洲南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

本人/吾等			
地址為			
為本公司H股/內資股*			股
的登記持有人,茲通知本公十日(星期一)上午九時正, 東特別大會(「 股東特別大 會	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湖		
日期:二零零七年	_月日	簽署:	
			H股/內資股*持有人

附註: 股東如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,務請填妥出席回條,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或之前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,交回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(地址為香港灣仔分域街18號捷利中心11樓1106室)(就 H股持有人而言)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(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)。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。